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2015年1月19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99号文准予募集注册。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纳外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境外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衍生品风险,包括衍生品市场风险和衍生品模型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境外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在投资本基金前,投资者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从而获取基金投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出现的风险主要分为四类:一是本基金特有风险;二是与指数相关的风险,包括指数的授权、编制、差错风险,金融模型风险和跟踪误差风险;三是境外投资风险,四是开放式基金投资的一般风险,包括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利率风险等。

投资者可使用人民币或美元提交本基金的认购/申购申请,其中使用人民币认购/申购的份额将被确认为人民币份额,使用美元认购/申购的份额将被确认为美元份额。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与《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要根据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7年9月30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7年9月30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7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第一部分	基金的名称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第二部分	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第三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策略,紧密跟踪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力求实现对标的指数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为投资者提供一个投资美国纳斯达克生物科技市场的有效投资工具。

第四部分	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以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为投资标的的指数基金(包括 ETF)等,本基金还可投资于标的指数以外的其他金融工具,但因为中国证监会需要以立放管合作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ETF)等,本基金还可投资于境内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可简称"REITs")、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签订生效的合作备忘录;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相挂钩的结构性证券产品;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期权、期货、期货等金融衍生品;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及以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为投资标的的指数基金(包括 ETF)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相关程序后,可相应调整本基金的投资比例规定,不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第五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管理的指数型基金,在正常情况下,力争将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8%以内。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相应措施尽量降低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本基金对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及以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为投资标的的指数基金(包括 ETF)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二)投资决策依据

1.股票组合构建方法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在投资组合中的权重原则上将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以拟合标的指数的运营表现。但若出现较为特殊的情况(例如成分股流动性不足、成份股投资受限、成分股长期停牌、成分股发生变更、成分股权重由于自由流通股变动导致成分股权重调整幅度较大等),或会基金规模相应发生较大的变动,或因基金的申购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等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力争降低跟踪误差。

对部分成份股出现流动性不佳或停牌等原因而无法投资或进行交易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选择采用合理方法进行处理,如选择属性相近的股票或股票组合,对替代性投资的选择一般遵循综合考虑备选股票和被替代投资的行业所属、基本面、相关性等多个方面,以达到减少跟踪误差的目的。

此外,对于其他无法产品特性或标的指数进行复制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获得更接近标的指数的收益率。

2.股票组合调整

(1)定期调整

本基金按照组合根据所跟踪的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对其成份股的调整而进行相应的定期跟踪调整。

(2)不定期调整

1)导致指数公司调整

当标的指数成份股因增发、送配等股权变动而需进行成份股的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2)申购赎回调整

根据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情况,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3)其他调整

对于标的指数成份股,若因其出现停牌限制,存在严重的流动性困难、或者财务风险较大、或者面临重大的不利的司法诉讼、或者有充分而合理的理由认为其被市场操纵等情况时,本基金可以不投资该成份股,而用备选股、甚至现金来代替,也可以选择与其行业相近、定价特征类似或者收益率相关性较高的其它股票来代替。

3.目标基金投资策略

基金基于积极投资的基金(指数型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目以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为投资标的的指数基金(包括ETF)。

(三)固定收益类投资策略

基金将主要以降低跟踪误差和投资组合流动性管理为目的,综合考虑流动性和风险收益,构建本基金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组合。

(四)衍生品投资策略

为了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更紧密地跟踪标的指数,本基金可以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各种金融衍生产品,如与标的指数或标的指数成份股相关的股指期货、期权、权证以及其他衍生工具。本基金在金融衍生品的投资中主要遵循有效管理的投资策略,对冲某些成份股的特殊突发风险和某些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及用金融衍生产品的杠杆作用,达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同时降低合位频繁调整带来的交易成本。

第六部分	基金的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NASDAQ Biotechnology Index)。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5%×人民币计价的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收益率+5%×人民币活期存款收益率(税后)。

如标准指数架构发生变更或停止编制或发生其他不利于基金投资目标实现的情况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届时法律法规、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基金管理人认为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不适合作为标的指数,或证券市场发展变化,或指数编制机构变更,或指数授权期满,或证券市场发展变化,或指数编制机构变更,或指数授权期满,或由于基金规模的剧烈变动导致基金投资的指数操作困难,或其他因素导致基金投资目标无法实现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限制

(一)投资组合限制

1.股票投资比例:本基金投资于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以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为投资标的的指数基金(包括 ETF)等,本基金还可投资于标的指数以外的其他金融工具,但因为中国证监会需要以立放管合作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ETF)等,本基金还可投资于境内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可简称"REITs")、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签订生效的合作备忘录;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相挂钩的结构性证券产品;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期权、期货、期货等金融衍生品;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2.投资组合比例:本基金对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及以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为投资标的的指数基金(包括 ETF)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11月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0,421,227.57	85.76
	其中:普通股	300,721,835.66	83.08
	存托凭证	9,699,391.91	2.68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24,174,344.11	6.68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782,703.54	7.40
8	其他资产	574,853.53	0.16
9	合计	361,953,128.75	100.00

2.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投资及存托凭证分类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310,421,227.57	86.43
合计	310,421,227.57	86.43

注:1.国家(地区)类别根据股票及存托凭证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2.上述美国权益包括注册地为开曼群岛、西班牙、泽西岛在美国上市的ADR。

3.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	–
材料	–	–
工业	–	–
非必须消费品	–	–
必须消费品	–	–
医疗保健	310,421,227.57	86.43
金融	–	–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	–
公共事业	–	–
合计	310,421,227.57	86.43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4.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ELGENE CORP	新基医药	CELG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26,934.00	26,066,530.14	7.26
2	AMGEN INC	安进	AMGN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21,050.00	26,048,322.61	7.25
3	BIOGEN INC	百健	BIIB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11,821.00	24,565,765.38	6.84
4	GILEAD SCIENCES INC	吉利德科学	GILD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44,702.00	24,037,232.66	6.69
5	REGENERON PHARMACEUTICALS	再生元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REGN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6,864.00	20,368,856.36	5.67
6	ALEXION PHARMACEUTICALS INC	Alexion制药公司	ALXN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13,138.00	12,232,669.63	3.41
7	ILLUMINA INC	Illumina公司	ILMN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9,151.00	12,098,266.96	3.37
8	VERTEX PHARMACEUTICALS INC	Vertex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VRTX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11,654.00	11,759,751.61	3.27
9	INCYTE CORP	Incyte有限公司	INCY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13,616.00	10,549,563.87	2.94
10	MYLAN NV	迈兰公司	MYL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36,772.00	7,655,913.96	2.13

注: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基为纳市场代码。

5.报告期末投债券投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投资。

9.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PROSHARES ULTRA NASD BIOTECH	ETF基金	契约式开放式基金	ProShares Trust	24,174,344.11	6.73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6,810.78
4	应收利息	262.31
5	应收申购款	567,780.4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74,853.53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第九部分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7年6月30日。

(1)本基金本报告期中位基金资产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5.03.30-2015.12.31	1.10%	1.77%	1.57%	1.74%	-0.47%	0.03%
2016.01.01-2016.12.31	-17.21%	1.86%	-15.40%	1.81%	-1.81%	0.05%
2017.01.01-2017.06.30	14.22%	1.23%	13.41%	1.14%	0.81%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2017.06.30	-4.40%	1.71%	-2.66%	1.66%	-1.74%	0.05%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5%×人民币计价的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收益率+5%×人民币活期存款收益率(税后)。

2.业绩比较基准是根据基金合同关于资产配置比例的规定构建的。

(2)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单位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动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比较图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3月30日至2017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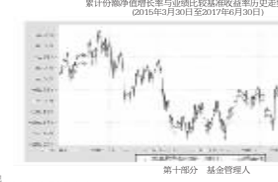

第十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概况

1.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中央商务区1号楼23号4004-56室

3.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

4.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5.设立时间:2003年8月5日

6.电话:020-83936666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105828

7.联系人:段西军

8.注册资本:1.26亿元人民币

9.股权结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珠海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基金管理人51.135%、15.763%、15.763%、9.458%和7.881%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高管

孙树明先生:董事长,博士,高级经济师。兼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国证券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三届理事会理事,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一届上市改革委员会委员、广东金融学会副会长、广东省预留展览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财政金融运行预测组成员,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管理财政部条法司副处、处长,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中共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事业工作指副部长,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中国证监会证券部主任、主任等职务。

林传辉先生:副董事长,学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管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晓燕女士:董事,硕士,现任广发证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证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曾任广东广发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兼任南京证券董事、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

戈俊杰先生:董事,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珠海大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兼任南京珠海大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珠海大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裁。

霍龙卿女士:董事,硕士,现任深圳市江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方香江集团董事长、总经理,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全国政协委员、全国妇联常委,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妇联副主席,广东省工商联副主席,广东省女企业家协会会长,香江社会救助基金会主席,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董事,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十届理事会理事。

许冬瑾女士:董事,硕士,副主任药师,现任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兼任世界中联中药饮片质量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外交流合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中药协会中药饮片专业委员会专家,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制药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药制药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程中药炮制与配置工专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罗海平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理事,证券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外交流合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中药协会中药饮片专业委员会专家,全国制药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药制药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程中药炮制与配置工专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罗海平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理事,证券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外交流合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全国制药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药制药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程中药炮制与配置工专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董茂江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理事,证券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兼任海尔施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复旦大学兼职教授。曾任复旦大学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

晚良勇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辽宁大学新区国际商学院教授,辽宁大学商学院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教授会理事,东北地区高校财务与会计教师联合会常务理事,辽宁省生产力学会副理事长,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中兴-沈阳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辽宁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工商管理硕士(MBA)教育中心副主任,计财处处长,财务处处长,发展规划处处长,新华国际商学院常务学院副院长。

2.监事会成员

何兵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经济师。曾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计划处副科长、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世贸支行行长、总行资金部处长、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市场机展部副总经理、市场机展部总经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营销总监、市场总监。

吴晓辉先生:监事,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任广发基金分工会主席。曾任广发证券电脑中心副经理、经理。

张成钰先生:监事,学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兼任广州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州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工程师。

刘敏女士:监事,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副总经理。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助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助理、产品营销管理部副总经理助理。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林传辉先生:总经理,学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平先生:副总经理,硕士,经济师。曾任上海证信集团市场部经理,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华南业务部副总经理,基金科汇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研究负责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八届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委员。

易阳方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广发基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聚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经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制造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段西军先生:督察长,博士。曾任广东省佛山市国资委主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工作。

邱春辉先生:副总经理,博士,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新加坡政府投资公司亚太区投资经理,管在本利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工作。

魏东江先生:副总经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兼任广东证券期货业协会副会长及发展委员会委员,曾在本利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

张晓敏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中国农业科学院助理研究员,中国证监会培训中心、监察稽核月报,基金监管管理副处长及处长,机募基金监管部处长。

4.基金经理

李耀柱,男,中国籍,理学硕士,7年基金业从业经历,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2010年8月至2014年7月在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央交易部任投资交易员,2014年8月至2015年12月在国际业务部先后任ODII基金的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12月17日起任广发纳斯达克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8月21日起任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ODII)、广发纳斯达克100指数(ODII)、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ODII)、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ODII)、广发全球医疗保健(ODII)和广发生物科技指数(ODII)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1月9日起任广发沪港深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经理,2017年3月10日起任广发道琼斯石油指数(ODII-LOF)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9月21日任广发恒生中型股指数(LOF)基金的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邱浩,任期时间为2015年3月30日至2016年8月22日。

5.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林传辉先生:总经理,学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晓燕女士:董事,硕士,现任广发证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证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曾任广发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兼任南京证券董事、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经理。

戈俊杰先生:董事,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珠大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兼任南京珠海大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珠大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裁。

霍龙卿女士:董事,硕士,现任深圳市江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方香江集团董事长、总经理,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全国政协委员、全国妇联常委,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妇联副主席,广东省工商联副主席,广东省女企业家协会会长,香江社会救助基金会主席,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董事,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十届理事会理事。

许冬瑾女士:董事,硕士,副主任药师,现任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兼任世界中联中药饮片质量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外交流合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中药协会中药饮片专业委员会专家,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药制药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程中药炮制与配置工专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罗海平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理事,证券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外交流合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全国制药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药制药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程中药炮制与配置工专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董茂江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理事,证券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兼任海尔施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复旦大学兼职教授。曾任复旦大学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

晚良勇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辽宁大学新区国际商学院教授,辽宁大学商学院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教授会理事,东北地区高校财务与会计教师联合会常务理事,辽宁省生产力学会副理事长,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中兴-沈阳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辽宁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工商管理硕士(MBA)教育中心副主任,计财处处长,财务处处长,发展规划处处长,新华国际商学院常务学院副院长。

2.监事会成员

何兵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经济师。曾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计划处副科长、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世贸支行行长、总行资金部处长、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市场机展部副总经理、市场机展部总经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营销总监、市场总监。

[illegible]

吴晓辉先生:监事,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任广发基金分工会主席。曾任广发证券电脑中心副经理、经理。

张成钰先生:监事,学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兼任广州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州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工程师。

刘敏女士:监事,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副总经理。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助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助理、产品营销管理部副总经理助理。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林传辉先生:总经理,学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平先生:副总经理,硕士,经济师。曾任上海证信集团市场部经理,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华南业务部副总经理,基金科汇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研究负责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八届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委员。

邱春辉先生:副总经理,博士,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新加坡政府投资公司亚太区投资经理,管在本利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工作。

魏东江先生:副总经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兼任广东证券期货业协会副会长及发展委员会委员,曾在本利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

张晓敏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中国农业科学院助理研究员,中国证监会培训中心、监察稽核月报,基金监管管理副处长及处长,机募基金监管部处长。

4.基金经理

李耀柱,男,中国籍,理学硕士,7年基金业从业经历,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2010年8月至2014年7月在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央交易部任投资交易员,2014年8月至2015年12月在国际业务部先后任ODII基金的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12月17日起任广发纳斯达克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8月21日起任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ODII)、广发纳斯达克100指数(ODII)、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ODII)、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ODII)、广发全球医疗保健(ODII)和广发生物科技指数(ODII)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1月9日起任广发沪港深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经理,2017年3月10日起任广发道琼斯石油指数(ODII-LOF)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9月21日任广发恒生中型股指数(LOF)基金的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邱浩,任期时间为2015年3月30日至2016年8月22日。

5.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林传辉先生:总经理,学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晓燕女士:董事,硕士,现任广发证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证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曾任广发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兼任南京证券董事、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经理。

戈俊杰先生:董事,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珠大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兼任南京珠海大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珠大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裁。

霍龙卿女士:董事,硕士,现任深圳市江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方香江集团董事长、总经理,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全国政协委员、全国妇联常委,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妇联副主席,广东省工商联副主席,广东省女企业家协会会长,香江社会救助基金会主席,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董事,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十届理事会理事。

许冬瑾女士:董事,硕士,副主任药师,现任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兼任世界中联中药饮片质量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外交流合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中药协会中药饮片专业委员会专家,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药制药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程中药炮制与配置工专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罗海平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理事,证券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兼任保险合作业风险评估专家,曾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国家分公司经理,副总经理,公司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大连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大平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阳光保险集团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国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

董茂江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学术委员会主任,兼任海尔施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复旦大学兼职教授。曾任复旦大学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

晚良勇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辽宁大学新区国际商学院教授,辽宁大学商学院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教授会理事,东北地区高校财务与会计教师联合会常务理事,辽宁省生产力学